

推进新农村建设必须牢固树立四种观念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67/2021_2022__E6_8E_A8_E8_BF_9B_E6_96_B0_E5_c67_467896.htm

新农村建设要呈现生机和活力，关键在于解放思想、更新观念、创新思维。1、必须牢固树立特色化的发展理念，因地制宜、科学谋划。就是要认真分析域情、把握自身优势、抓住有利条件，顺势而为。不管所处的地理位置如何，不管有没有区位优势，只要认真分析，仔细研究，找准主题，同样可以做出像样的文章。我们必须大胆创新，敢于突破固有的思维定势，开拓性地谋划，不能跟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；要牢固树立特色化的理念，紧密结合实际，认真分析自身所处的区位、资源、品牌等优势，理清发展思路，打响具有地方特色、地方风格的牌。近郊地区可以把逐步实现就地城市化作为发展重点；山丘区可以把打响绿色食品品牌作为重点；湖区可以立足水资源优势，把发展观光、休闲农业作为重点；边境地区可以把发展边境贸易作为重点。2、必须牢固树立一体化的发展理念，统筹协调、城乡互动。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，不能把城市和农村剥离开来搞建设，必须牢固树立城乡一体化的发展理念，推行城乡互动。一方面，在基础建设上要“以城带乡”。要充分整合城市资源，按照城市建设标准搞好农村基础建设，配套好水、电、路、气、通讯等生活设施，同时要按照城市化标准抓好农村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，让农民享受城市居民的同等待遇。另一方面，在产业发展上要“以农补城”。要以农产品加工和流通企业、协会为龙头，以转包、出租、互换、转让、入股等方式搞活农村土地流转机制，

走“公司基地”的路子，使土地向有技术专长、有资金实力、有经营能力的专业大户、城市工商业主和能人集中，形成规模化、集约化的农业产业基地，在促进农村产业发展的同时，为城市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同时，要引导农民到农业龙头企业或公司务工，成为产业工人，或以宅基地和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的形式分享收益，成为“准市民”，推动城乡良性互动，加快农村向城市化的转变。

3、必须牢固树立人性化的发展理念，以人为本、循序渐进。推进新农村建设，必须强化农民的主体地位，充分激发广大群众的参与热情，紧紧依靠广大群众的智慧和力量。一方面，要注意保护好群众的参与热情。在推进新农村建设过程中，要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，避免因好高骛远而加重群众的负担，伤了群众的感情；在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，要从群众最关心的项目抓起，同时要加强对群众的引导，既要让群众看到甜头、看到希望，又要让群众出一份力、使一把劲；在财政投入问题上，既要突出重点，又要点面结合、整体推进，避免出现新的不平衡，特别是各乡镇在推进新农村示范点建设时，要防止包办代替，避免出现“政府干部忙、点村群众看、点外群众烦”的局面。另一方面，要注意保护好群众的根本利益。要建立健全长效的农民保障机制，特别是在建设投入、农民增收、权利保障、就业培训、医疗卫生、生活救助、社会养老等方面，要形成相应的保障体系，免除群众后顾之忧，让群众充分享受改革发展的成果。

4、必须牢固树立系统化的发展理念，整体联动、合力共为。推进新农村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和合力共为，只有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，新农村建设才会有不竭的动力。一是要坚持政府主导

。县乡两级要紧紧抓住国家的政策机遇，认真研究政策、积极争取政策，力争更多的资金和项目落户本地，为新农村建设注入强劲的活力。同时，要进一步加大公共财政的投入力度，对新农村建设给予实质性的支持。二是要强化部门支持。县直部门和单位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，为新农村建设争取更多的资金，提供更大的支持，做出最大贡献。三是要引导社会参与。要进一步搞活机制，采取“谁投资、谁经营、谁受益”的方式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运作，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到新农村建设中来，加快新农村建设进程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